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NEW ENERGY VEHICLE GROUP LIMITED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遵守上市規則的狀況及繼續暫停買賣

董事會宣佈，自2026年11月24日起：

(i) 陳樂燕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ii) 陳慶洚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樂燕女士(「**陳女士**」)已遞交辭任非執行董事的辭呈，並已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11月24日起生效，原因為彼須處理其他業務承擔。

陳女士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女士於其擔任董事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亦宣佈，陳慶洚先生(「**陳慶洚先生**」)已遞交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呈，並已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2026年11月24日起生效，原因為彼須處理其他業務承擔。

陳慶洚先生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慶洚先生於其擔任董事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遵守上市規則的狀況

於陳女士辭任後，陳女士曾為董事會中唯一不同性別的董事，董事會成員現全屬單一性別。本公司因而未能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92條有關董事會必須有不同性別的董事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2)條，若發行人於任何時間未能符合有關委任不同性別的董事會成員的規定，須立即刊發公告列載相關詳情及理由。發行人須合理地盡力適時(無論如何於其未能符合有關規定後的三個月內)委任適當的董事會成員以符合有關規定。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盡快(無論如何於2027年2月24日或之前)委任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以期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2025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以待刊發其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及達成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7日、2025年8月7日、2026年6月16日及2026年9月8日的公告所載的復牌指引，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馬健凌

香港，2026年1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馬健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偉興先生、梁俊業先生及呂思豪先生。